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告

摘要

- 2019年度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21,478,831,000元(2018年：人民幣17,872,818,000元)，較2018年度上升20.2%；
- 2019年度營業利潤約為人民幣4,692,516,000元(2018年：人民幣3,779,350,000元)，較2018年度上升24.2%；
- 2019年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約為人民幣2,973,104,000元(2018年：人民幣2,196,657,000元)，較2018年度上升35.3%；
- 2019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68元(2018年：人民幣0.62元)。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相應數據。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4(a)	21,478,831	17,872,818
經營成本		<u>(14,207,109)</u>	<u>(11,949,347)</u>
毛利		7,271,722	5,923,471
其他收入	5	490,437	557,69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損)撥回淨額		15,225	(25,90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損)撥回淨額		2,569	(17,766)
銷售費用		(672,945)	(528,040)
管理費用		(1,500,670)	(1,337,313)
其他費用淨額	6	(171,604)	(107,062)
非高峰期停產費用		<u>(742,218)</u>	<u>(685,735)</u>
經營收益		4,692,516	3,779,350
財務費用		(509,770)	(778,32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43,242</u>	<u>45,957</u>
稅前利潤	7	4,225,988	3,046,987
所得稅開支	8	<u>(1,197,606)</u>	<u>(878,140)</u>
本年利潤		<u><u>3,028,382</u></u>	<u><u>2,168,847</u></u>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損失)：			
本公司股東		2,973,104	2,196,657
非控股股東		<u>55,278</u>	<u>(27,810)</u>
本年利潤		<u><u>3,028,382</u></u>	<u><u>2,168,847</u></u>
每股盈利	9		
基本(人民幣元)		<u><u>0.68</u></u>	<u><u>0.62</u></u>
攤薄(人民幣元)		<u><u>0.68</u></u>	<u><u>0.58</u></u>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利潤	<u>3,028,382</u>	<u>2,168,847</u>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損失)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對界定福利責任淨額的重新計算	9,290	(4,870)
從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外幣折算差額	<u>(7,442)</u>	<u>(233,241)</u>
	<u>1,848</u>	<u>(238,111)</u>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u>3,030,230</u>	<u>1,930,736</u>
以下人士應佔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	2,974,952	1,958,546
非控股股東	<u>55,278</u>	<u>(27,810)</u>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u>3,030,230</u>	<u>1,930,736</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999,633	15,922,070
—土地預付租賃款		—	2,208,691
使用權資產		2,331,767	—
		18,331,400	18,130,761
無形資產		930,613	894,663
商譽		90,132	14,223
其他金融資產		134,411	73,39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12,342	315,063
遞延稅項資產		145,977	159,649
其他長期資產		665,788	626,907
		20,610,663	20,214,657
流動資產			
存貨		1,995,166	1,458,82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937,492	2,126,724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690,966	692,050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16	187,779	246,204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41,685	30,3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64,054	1,303,943
		6,217,142	5,858,056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13	2,814,920	4,299,350
其他借款	14	160,909	281,159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15	935,500	1,338,000
應付賬款	12	3,741,546	3,240,134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602,433	3,042,205
合約負債		597,487	644,759
應付稅項		311,745	382,577
租賃負債		17,196	—
		11,181,736	13,228,184
淨流動負債		(4,964,594)	(7,370,12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646,069	12,844,529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13	847,000	—
其他借款	14	331,818	496,727
長期債券	15	436,000	1,371,500
長期應付款		279,879	280,487
界定福利責任		122,120	136,640
遞延收益		235,149	248,303
可換股債券	16	634,057	633,100
租賃負債		72,464	—
遞延稅項負債		87,143	91,436
		<u>3,045,630</u>	<u>3,258,193</u>
淨資產		<u>12,600,439</u>	<u>9,586,336</u>
股本與儲備			
股本		295,671	295,671
股本溢價		8,235,037	8,235,037
股本和股本溢價		8,530,708	8,530,708
其他儲備		3,966,492	991,54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2,497,200	9,522,248
非控股股東權益		103,239	64,088
權益合計		<u>12,600,439</u>	<u>9,586,336</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度報告的公司信息一節披露。

本公司的功能性貨幣為美元。然而，為呈列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所處經濟環境下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除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某些金融工具之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付款特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之法，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以往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時」被確認為租賃之合約，但並未將該準則應用於以往並未被確認為包含租賃之合約。因此，本集團尚未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之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關於評估一項合約是否包含租賃的規定應用租賃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即2019年1月1日）確認有關累計影響。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透過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確認新增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等於相關租賃負債。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留存收益中確認，而比較資料尚未重述。

於過渡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經修改追溯法時，本集團就與租賃合約相關的此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各項租賃基準依次採納了下列可行權宜辦法：

- i. 決定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之日起12個月內屆滿的租賃項目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從首次應用日期使用權資產測量中剔除首次直接費用；
- iii. 對由在類似經濟環境下類別相似且剩餘期限相當的有關資產構成的租賃組合采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對在中國的物業或設備的若干租賃按投資組合基準確定貼現率；及
- i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附帶延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的租期。

於過渡期，本集團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了下列調整：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分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87,672,000元及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303,229,000元。

確認此前分類至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有關實體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租賃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68%。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98,807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之租賃負債	88,022
加：現有租賃之租賃調整產生的租賃負債(附註)	180
合理確定行使延期選擇權	268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798)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的經營租賃相關租賃負債	<u>87,672</u>
分析如下：	
即期	17,116
非即期	<u>70,556</u>
	<u><u>87,672</u></u>

附註：本集團通過簽訂新的租賃合約延長了辦事處的租約，自首次採納日期之後開始。於採納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16號後，該新合約作為現有合約的租賃修改。

於2019年1月1日的自用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經營租賃 相關使用權資產	87,672
預付土地租賃款之重新分類(附註)	2,208,691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之重新分類	6,866
	<u>2,303,229</u>
分類為：	
預付土地租賃款	2,294,852
廠房和建築	8,377
	<u>2,303,229</u>

於2019年1月1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予以下列調整。未列示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

	於2018年 12月31日 先前呈報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月1日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項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附註)	2,208,691	(2,208,691)	—
使用權資產	—	2,303,229	2,303,22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692,050	(6,866)	685,184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7,116)	(17,11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70,556)	(70,556)
	<u>—</u>	<u>(70,556)</u>	<u>(70,556)</u>

附註：中國租賃土地預付款於2018年12月31日被分類為土地租賃預付款。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中非即期部分人民幣2,208,691,000元分別被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業務的定義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間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之業務合併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於2018年發佈。其後續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可預見的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經營收入和分部報告

(a) 經營收入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熟料及混凝土。

經營收入主要包括水泥、熟料、混凝土，水泥製品及送貨服務的銷售價值。

銷售水泥、熟料、混凝土及其他產品的經營收入於貨物轉移的時間點確認。履約責任於遞送貨物時完成。提供遞送服務的經營收入乃參考本集團提供的遞送服務進度隨時間確認。履約責任於提供遞送服務後完成。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種類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的明細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水泥	17,183,378	13,111,390
銷售熟料	2,267,395	2,676,076
銷售混凝土	1,579,402	1,313,315
銷售其他產品	448,656	772,037
	<u>21,478,831</u>	<u>17,872,818</u>

按確認收入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的明細披露於附註4(b)。

(b) 分部報告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種業務，即在中國境內生產和銷售水泥、熟料及混凝土，所以本集團的風險和利潤回報率主要受到地域差別的影響。

本集團按地域來管理其業務。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匯報資料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本集團按照其業務營運所在地區識別及呈列以下四個可呈報分部。

- 山東省—以中國山東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中國東北地區—以中國遼寧省、內蒙古自治區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山西省—以中國山西省和陝西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新疆地區—以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喀什地區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對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進行匯總計算。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和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以下基礎管理各經營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和流動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
- 收入和支出乃經參考各經營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的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和攤銷費用而分配至該等分部。
- 分部利潤指未分配總部管理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豁免利息支出、豁免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本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註銷可換股債券的損失、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可換股債券部分、董事薪酬、審計師薪酬及無法分配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長期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產生的財務費用之前，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 除收到有關調整後的稅前利潤的分部資料外，主要經營決策者亦獲提供有關收入、由各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借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及支出、由各分部經營中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產生的折舊、攤銷及減值損失以及添置之分部資料以及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損失。分部之間的銷售價格乃參考外部公司就類似訂單制定的銷售價格確定。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確認收入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的明細及有關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各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2019年					2018年				
	中國					中國				
	山東省	東北地區	山西省	新疆地區	合計	山東省	東北地區	山西省	新疆地區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時間劃分										
於某一指定時間點	14,477,199	3,866,436	2,449,938	678,067	21,471,640	12,617,491	3,127,601	1,641,488	477,408	17,863,988
隨著時間	5,600	304	1,287	-	7,191	6,518	783	1,529	-	8,830
對外收入	14,482,799	3,866,740	2,451,225	678,067	21,478,831	12,624,009	3,128,384	1,643,017	477,408	17,872,818
分部間收入	295,514	337,726	83,514	-	716,754	46,438	47,476	67,070	8	160,992
可呈報分部收入	<u>14,778,313</u>	<u>4,204,466</u>	<u>2,534,739</u>	<u>678,067</u>	<u>22,195,585</u>	<u>12,670,447</u>	<u>3,175,860</u>	<u>1,710,087</u>	<u>477,416</u>	<u>18,033,810</u>
可呈報分部利潤(調整後稅前利潤)	<u>3,822,925</u>	<u>426,954</u>	<u>443,659</u>	<u>234,624</u>	<u>4,928,162</u>	<u>3,415,361</u>	<u>2,495</u>	<u>217,609</u>	<u>154,692</u>	<u>3,790,157</u>
達致分部業績時計入以下各項：										
利息收入	5,698	595	76	463	6,832	15,707	5,681	262	99	21,749
利息費用	35,000	24,630	205	4,232	64,067	27,881	27,212	18	7,382	62,493
本年折舊和攤銷	661,141	514,107	310,195	52,986	1,538,429	585,813	441,015	326,294	52,322	1,405,4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2,060	-	8,938	-	10,998	222,465	432	7,414	-	230,311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減值撥回)淨額	(15,681)	(1,855)	-	2,311	(15,225)	11,151	25,087	(5,184)	1,673	32,727
其他應收款減值損失(減值撥回)淨額	<u>41,112</u>	<u>(4,333)</u>	<u>3,321</u>	<u>-</u>	<u>40,100</u>	<u>1,083</u>	<u>(34,326)</u>	<u>-</u>	<u>11</u>	<u>(33,232)</u>
年內添置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1,257,230	167,143	221,343	113,758	1,759,474	710,916	114,243	215,095	32,292	1,072,546
可呈報分部資產	<u>11,686,712</u>	<u>8,099,543</u>	<u>5,289,518</u>	<u>970,449</u>	<u>26,046,222</u>	<u>10,536,958</u>	<u>8,129,952</u>	<u>5,336,846</u>	<u>1,095,822</u>	<u>25,099,578</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3,238,381</u>	<u>2,555,895</u>	<u>1,262,960</u>	<u>140,792</u>	<u>7,198,028</u>	<u>2,957,600</u>	<u>3,175,331</u>	<u>1,283,362</u>	<u>498,689</u>	<u>7,914,982</u>

(ii) 可呈報分部收入、利潤或虧損、資產和負債的調節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呈報分部收入	22,195,585	18,033,810
抵銷分部間收入	<u>(716,754)</u>	<u>(160,992)</u>
綜合收入	<u>21,478,831</u>	<u>17,872,818</u>
利潤		
可呈報分部利潤	4,928,162	3,790,157
抵銷分部間利潤	<u>(180,085)</u>	<u>(69,720)</u>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		
可呈報分部利潤	4,748,077	3,720,43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3,242	45,957
豁免利息支出	153,486	259,74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3,796)	9,595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 變動(虧損)/收益	(60,714)	236,190
豁免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本金	-	4,390
註銷可換股債券的損失	-	(149,297)
未分配財務費用	(461,471)	(726,809)
未分配總部管理費用	<u>(192,836)</u>	<u>(353,219)</u>
綜合稅前利潤	<u>4,225,988</u>	<u>3,046,987</u>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26,046,222	25,099,578
抵銷分部間利潤	(1,801)	(697)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783,371)	(703,711)
	25,261,050	24,395,170
遞延稅項資產	145,977	159,64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12,342	315,063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187,779	246,204
未分配總部資產	920,657	956,627
綜合總資產	26,827,805	26,072,713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7,198,028	7,914,982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783,371)	(703,711)
	6,414,657	7,211,271
遞延稅項負債	87,143	91,436
未分配銀行借款	3,013,750	3,372,750
未分配其他借款	496,727	774,250
未分配長期債券	1,371,500	2,709,500
可換股債券	634,055	633,100
未分配總部負債	2,209,534	1,694,070
綜合總負債	14,227,366	16,486,377

(iii) 地域資料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的營業收入來自中國且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年度，概無單一外部客戶貢獻的交易收入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的10%或以上。

5. 其他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6,429	25,012
政府補助(附註)	268,826	226,998
遞延收益攤銷	13,154	18,504
豁免利息支出	153,486	259,743
豁免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本金	-	4,390
其他	38,542	23,050
	<u>490,437</u>	<u>557,697</u>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指本集團本年度獲得的地方政府的退稅、營運補助及節能獎勵。概無特別條件需要滿足以獲得此類政府補助。

6. 其他費用淨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淨收益	6,497	452
處置物業、工廠及設備的淨收益(虧損)／收益	(21,811)	4,10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3,796)	9,595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60,714)	236,190
物業、工廠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10,998)	(230,311)
商譽減值虧損	(6,040)	-
罰款	(66,796)	(10,794)
捐贈	(17,150)	(9,998)
壞賬收回	24,934	56,733
撇銷無形資產的損失	-	(1,826)
註銷可換股債券的損失	-	(149,297)
其他	(15,730)	(11,908)
	<u>(171,604)</u>	<u>(107,062)</u>

7. 稅前利潤

計算稅前利潤時已計入／(扣除)：

(a) 財務費用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227,629	265,908
其他借款及長期債券利息		154,538	359,030
租賃負債利息		4,105	-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支出		75,626	108,302
減：資本化利息支出	(i)	(221)	(141)
淨利息支出		461,677	733,099
銀行手續費		31,294	29,068
折現利息費用	(ii)	16,799	16,153
		<u>509,770</u>	<u>778,320</u>

附註：

- (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本年度用於購建固定資產借款利息資本化金額相關的資本化年利率為4.90% (2018年：4.58%)。
- (ii) 該項目指採用同期實際利率就下列債務作出折現的利息：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界定僱員福利計劃	4,270	5,240
長期應付款	12,529	10,913
	<u>16,799</u>	<u>16,153</u>

(b) 人工成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僱員福利	1,400,779	1,227,464
花紅及獎勵	384,316	294,818
員工退休金費用	222,652	203,836
界定福利計劃確認的開支	5,030	5,990
	<u>2,012,777</u>	<u>1,732,108</u>

(c) 其他項目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攤銷		
—預付土地租賃款(附註)	—	59,473
—無形資產	193,538	106,378
	<u>193,538</u>	<u>165,851</u>
折舊		
—物業、工廠及設備	1,283,050	1,247,540
—使用權資產(附註)	69,627	—
	<u>1,352,677</u>	<u>1,247,540</u>
經營租賃支出	—	23,578
核數師薪酬		
—核數服務	6,300	6,000
—其他業務	980	1,270
	<u>7,280</u>	<u>7,270</u>
已售存貨成本	14,207,209	11,948,294
存貨(減值撥回)/減值損失(計入銷售成本)	(100)	1,053

附註：本集團已通過採用經修改追溯法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該等使用權資產先前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以往計入固定資產的土地租賃付款之經折舊賬面值亦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於2019年1月1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以往確認按相關使用權年限以直線法產生的攤銷開支的政策。根據此種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8.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中所得稅開支指：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中國所得稅撥備	1,178,875	905,717
以前年度少／(多)提撥備	9,352	(16,085)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u>9,379</u>	<u>(11,492)</u>
	<u><u>1,197,606</u></u>	<u><u>878,140</u></u>

附註：

- (i) 除特別說明以外，本集團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2018年：25%)。
- (ii) 根據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需繳納這些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的利潤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本公司及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2018年：16.5%)。由於本公司及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2018年：無)。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數據計算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及用於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2,973,104	2,196,657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開支	–	23,868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149,340)
	<u>2,973,104</u>	<u>2,071,185</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2,973,104</u>	<u>2,071,185</u>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4,353,966,228	3,547,397,876
潛在攤薄普通股對可換股債券的影響	–	30,322,103
	<u>4,353,966,228</u>	<u>3,577,719,979</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53,966,228</u>	<u>3,577,719,979</u>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股息(2018年：無)。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856,218	1,144,877
應收賬款	1,345,582	1,261,380
減：信貸虧損撥備	(264,308)	(279,533)
	<u>1,937,492</u>	<u>2,126,724</u>

(a) 賬齡分析

截至本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865,036	816,824
三至六個月	522,951	514,055
六至十二個月	279,496	414,501
十二個月以上	270,009	381,344
	<u>1,937,492</u>	<u>2,126,724</u>

全部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撥備)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12. 應付賬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付賬款的賬齡是按照發票日期進行分析，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2,145,100	1,800,360
三至六個月	530,975	479,353
六至十二個月	380,924	203,713
十二個月以上	684,547	756,708
	<u>3,741,546</u>	<u>3,240,134</u>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均為按需償還。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將於一年內清算。

13. 銀行借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擔保(*)	150,950	216,150
銀行借款—無擔保	3,510,970	4,083,200
	<u>3,661,920</u>	<u>4,299,350</u>

* 該等銀行借款以合計賬面金額人民幣4,178,000元(2018年：人民幣4,318,000元)的若干土地預付租賃款及合計賬面金額人民幣8,223,000元(2018年：人民幣8,747,000元)的廠房與樓宇作為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無擔保銀行借款約人民幣80,000,000元已逾期，按每年10.14%的利率計息。因此，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513,150,000元及人民幣786,200,000元的銀行借款分別於2019年或2019年後到期償還，因其中包括當出現任何無法償還銀行借款的情況時可要求即時還款的交叉違約條款已成為按要求償還，故於2018年12月31日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到期的無擔保銀行借款人民幣80,000,000元已償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概無銀行借款到期未償還及因此，應分別於一年內及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借款金額為人民幣2,814,920,000元及人民幣847,0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根據借款協議中所載經展期還款條款，該等銀行借款分別被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根據借款協議所載經展期還款條款到期應償還的銀行借款列示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2,814,920</u>	<u>3,513,150</u>
一至兩年	847,000	686,200
二至五年	<u>–</u>	<u>100,000</u>
	847,000	786,200
	<u>3,661,920</u>	<u>4,299,350</u>

14. 其他借款

其他借款的賬面金額分析列示如下：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借款—無擔保	(i)	2,727	3,636
短期融資券	(ii)	490,000	<u>774,250</u>
		<u>492,727</u>	<u>777,886</u>

根據借款協議所載還款條款到期應償還的其他借款列示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需	<u>160,909</u>	<u>281,159</u>
一至兩年	330,909	164,909
二至五年	<u>909</u>	<u>331,818</u>
	331,818	496,727
	<u>492,727</u>	<u>777,886</u>

附註：

- (i) 遼寧山水工源水泥有限公司獲得的政府借款，用作建設一條環保型生產線。上述借款為無擔保、按一年期中國存款利率加0.3% (2018年：一年期中國存款利率加0.3%) 計息，並自2012年至2021年逐年進行償還。
- (ii) 該等短期融資券均為山東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山東山水」)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於2019年12月31日，短期融資券的詳情列示如下：

發行人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千元)	發行日	到期日	初始利率 (年利率)	初始付息條款	重組計劃後 的利率 (年利率)
山東山水	190,000 (2018年: 400,450)	14/04/2015	22/11/2015	5.3%	到期一次付息	4.15%-7.67% (2018年: 0%-7.67%)
山東山水	300,000 (2018年: 373,800)	14/05/2015	12/02/2016	4.5%	到期一次付息	3.96%-6.49% (2018年: 0%-7.67%)

於2018年12月31日，所有山東山水發行在外的未償還短期融資券均已逾期。本集團已與短期融資券持有人就延期償付短期融資券本金進行協商並於2018年12月31日與所有短期融資券持有人就調整還款條款順利達成協議。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根據經修訂還款計劃，未償還的短期融資券人民幣160,000,000元及人民幣330,000,000元將分別於2020年及2020年之後償還(2018年：人民幣280,250,000元及人民幣494,000,000元將分別於2019年及2019年之後償還)，其中，本金人民幣零元(2018年：98,25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為免息，本金人民幣490,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676,00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的年利率介乎3.96%至7.67%(2018年：年利率介乎4.50%至7.67%)。

此外，根據重組計劃，中國境內銀行及金融機構已同意豁免截至重組計劃日期部分應計的短期融資券本金利息及罰息，條件為本集團須根據經修訂的還款計劃償還尚未償還負債。豁免的短期融資券本金及相關利息分別為人民幣零元(2018年：人民幣2,390,000元)及人民幣38,131,000元(2018年：人民幣154,406,000元)，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由於牽涉以上其他借款、長期債券及其他買賣合同的相關訴訟，本集團部份資產已被中國境內法院凍結。於2019年12月31日，中國境內法院已凍結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2,150,000元(2018年：人民幣13,814,000元)，於附屬公司投資人民幣5,332,283,000元(2018年：人民幣5,664,792,000元)，使用權資產其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人民幣28,926,000元(2018年：預付土地租賃款人民幣35,578,000元)以及固定資產人民幣77,766,000元(2018年：人民幣82,229,000元)。

15. 長期債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票據及其他票據	1,371,500	2,709,500
減：中期票據及其他票據的即期部分	<u>(935,500)</u>	<u>(1,338,000)</u>
長期債券(即期部分除外)	<u><u>436,000</u></u>	<u><u>1,371,500</u></u>

長期債券以攤餘成本列示。長期債券的具體信息如下：

發行人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千元)	發行日	到期日	初始利率 (年利率)	原有 付息條款	重組計劃後 的利率 (年利率)
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的中期票據						
山東山水	人民幣784,000元 (2018年： 人民幣1,138,000元)	18/01/2013	21/01/2016	5.44%	一年一次	0%-5.44% (2018年：0%- 7.67%)
山東山水	人民幣502,500元 (2018年： 人民幣846,500元)	27/02/2014	27/02/2017	6.10%	一年一次	0%-6.10% (2018年：0%- 7.67%)
山東山水	人民幣85,000元 (2018年： 人民幣725,000元)	09/05/2014	12/05/2017	6.20%	一年一次	0%-6.20% (2018年：0%- 7.67%)

於2018年12月31日，山東山水發行的所有中期票據均已逾期。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與中期票據持有人就延期償付長期債券本金進行協商並與所有中期票據持有人就調整還款條款順利達成協議。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根據經修訂還款計劃，未償還的中期票據人民幣935,500,000元及人民幣436,000,000元將分別於2020年及2020年之後償還(2018年：人民幣1,338,000,000元及人民幣1,371,500,000元將分別於2019年及2019年之後償還)，其中，本金人民幣107,500,000元(2018年：人民幣200,000,000元)的中期票據為免息，本金人民幣1,264,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2,509,500,000元)的中期票據的年利率介乎5.44%至6.20%(2018年：年利率介乎5.44%至7.67%)。

此外，根據重組計劃，中國境內銀行及金融機構已同意豁免截至重組計劃日期部分應計的中期票據本金利息及罰息，條件為本集團須根據經修訂的還款計劃償還尚未償還負債。豁免的中期票據相關利息為人民幣115,355,000元(2018年：人民幣105,337,000元)，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若干資產因涉及上述中期票據(見附註14)的訴訟已被中國境內法院凍結。

16. 可換股債券

於2018年8月6日及2018年8月30日，本公司與獨立認購人(「可換股債券認購人」)訂立協議(「可換股債券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210,900,000美元及320,7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444,665,000元及人民幣2,196,795,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協議分別於2018年8月8日及2018年9月3日(「發行日期」)完成。初始換股價為每股6.29港元。

可換股債券一經發行，即構成本公司的直接、無條件、無擔保及非後償的責任，與本公司所有其他無擔保及非後償責任享有同等地位且並無劃分優先等級，惟與稅項有關的責任及若干其他法定例外情況除外。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於(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相關批准成為無條件或可換股債券發行人及可換股債券認購人概不會合理反對有關條件；或(ii)取消上市地位等換股條件達成之日起至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前七個工作天(包括該日)止期間隨時將可換股債券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已繳足普通股。

除非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否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將有權(此項權利由其全權酌情行使)於自發生觸發事件(本公司控制權(定義見收購守則)變更；或嚴重背離規定的資金用途)之時要求本公司按提前贖回金額(相等於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的110%)贖回其所持的全部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另加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的應計利息。

若(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相關批准成為無條件或本公司及認購人概不會合理反對有關條件；或(ii)取消上市地位，本公司有權於發行日期後第19個月起至2021年8月7日及2021年9月2日的到期日前7個工作天(包括該日)止的任何時間，將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轉換為本公司已繳足普通股。倘本公司選擇行使轉換權，其應向各持有人支付一筆與持有人可換股債券所產生利息相等的金額，有關利息自本公司選擇行使轉換權當日(「**公司轉換日期**」)起計，至公司轉換日期後下一週年日止。

除非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本公司應於到期日通過向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出通知，贖回全部可換股債券未償還金額(相等於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金額的100%加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金額的應計利息)。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包括轉換權及提前贖回權)部分。債務部分的實際利率為13%。由於提前贖回權與主債券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並不緊密相關，故衍生工具部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因此，轉換權不是一項權益部分。該等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初步確認後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於2018年10月6日，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認購人訂立修訂契據，修訂可換股債券條款，以於提前轉換獲聯交所批准及發行提前換股股份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獲發行的股份上市之日(包括該日)起期間准許發行人按其選擇提前轉換部分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總額531,600,000美元中本金額為456,6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於2018年10月30日轉換為已繳足普通股。可換股債券轉換後，可換股債券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之未償還本金金額為75,000,000美元。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部分的變動如下：

	衍生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債務部分 人民幣千元	工具部分 人民幣千元	
發行可換股債券	4,290,471	(649,011)	3,641,460
利息開支	108,302	–	108,302
於修改條款時終止確認原金融負債	(3,816,821)	655,100	(3,161,721)
公允價值變動	–	(236,190)	(236,190)
匯兌調整	51,148	(16,103)	35,045
	<u>633,100</u>	<u>(246,204)</u>	<u>386,896</u>
於2018年12月31日	633,100	(246,204)	386,896
利息開支	75,625	–	75,625
已付利息	(82,324)	–	(82,324)
公允價值變動	–	60,714	60,714
匯兌調整	7,656	(2,289)	5,367
	<u>7,656</u>	<u>(2,289)</u>	<u>5,367</u>
於2019年12月31日	<u>634,057</u>	<u>(187,779)</u>	<u>446,278</u>

可換股債券債務部分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而衍生工具部分則分類為流動資產。

衍生工具部分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而得出。

17. 或有負債和其他事項

(a) 提供擔保

- (i) 於2016年12月14日，本公司以中國銀行平頂山支行為受益人訂立擔保，作為向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天瑞集團」)提供貸款融資人民幣400,000,000元的擔保。天瑞集團已於報告期內悉數償付銀行借款，因此，該擔保於2019年解除。

- (ii) 本公司兩間間接持有之附屬公司代表本公司附屬公司山水重工為其銀行借款提供擔保，該借款本金為人民幣300,000,000元。山水重工之銀行借款執行2015年中國人民銀行五年期貸款利率。擔保將於協定還款日期兩年後到期。

該銀行借款已於報告期內悉數償付，因此，該擔保於2019年解除。

(b) 訴訟

於2019年12月31日，客戶針對本集團提出多項訴訟申索，要求即刻償還有關若干水泥及其他產品銷售合約的未償還結餘，金額合共約為人民幣14,043,000元(2018年：人民幣10,097,000元)，目前該等訴訟申索尚未結案。因本公司董事認為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該等訴訟申索作出撥備。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涉及其他重大的訴訟或訟裁。根據本集團所知悉，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未決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訴訟或索償。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若干非重大訴訟的被告人，並涉及若干非重大訴訟及若干因日常業務而引發的非重大訴訟。目前未能確定有關或有負債、訴訟或法律過程的結果，但本公司的董事相信因以上所述訴訟而引起的任何可能之法律責任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的影響。

(c) 清盤呈請

本集團正面臨多項由本公司一股東提出的有關清盤呈請的法律訴訟。本公司已委聘法律顧問代表本公司就開曼群島及香港清盤呈請(「呈請」)進行辯護。開曼群島呈請於2018年10月19日被開曼群島大法院(「大法院」)駁回(「駁回令」)，而香港呈請則因駁回令被呈請人撤銷。開曼群島上訴法院(「上訴法院」)於2019年1月16日准許對駁回令進行上訴，因此，開曼群島呈請被恢復並發回大法院重審。本公司法律顧問於2019年2月21日向英國樞密院(「樞密院」)提出上訴的申請以撤銷大法院判令(「該項申請」)。上訴法院於2019年4月16日聆訊後拒絕授出該項申請。於2019年3月29日(開曼群島時間)，本公司向開曼法院作出申請，以獲得(其中包括)認可令申請(「認可令申請」)認可將請求股東所持股份轉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存入聯交所中央結算系統的股份的共同代名人)名下。2019年9月12日，開曼法院授予認可令申請並頒令認可本公司股東向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轉讓任何股份的有效性，且即使本公司日後遭頒佈任何清盤令，任何該轉讓亦不會被撤銷(「股份轉讓令」)。於作出裁決同日，大法院亦授予上訴人就其判決向上訴法院進行上訴的許可。上訴法院已於2020年2月18日(開曼群島時間)准許此項上訴并撤銷股份轉讓令。本公司董事認為開曼群島呈請並無合理依據。本公司及其法律顧問現正考慮所有可行的辦法。

18. 期後事項

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新冠肺炎疫情**」)於2020年年初爆發後，相關防控工作在全國範圍內持續進行。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新冠肺炎疫情發展情況，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等方面的影響。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本集團尚未發現新冠肺炎疫情對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公司業績及財務狀況討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環境和行業概況

2019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國際國內環境，中國政府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持新發展理念，推動高品質發展，堅持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深化改革開放，狠抓「穩就業、穩金融、穩外貿、穩外資、穩投資、穩預期」工作落實，推出一系列的穩增長措施，確保經濟穩定運行，全國經濟保持了中高速增長。

2019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990,865億元，同比增長6.1%；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為人民幣132,194億元，比上年增長9.9%，增速比上年加快0.4個百分點；固定資產投資(不含農戶)為人民幣551,478億元，同比增長5.4%；增速比上年下降0.5個百分點；全國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比上年實際增長5.7%，增速比上年回落0.5個百分點。工業生產持續發展，高技術製造業和戰略性新興產業較快增長。**(數據源：國家統計局)**

2019年，受基建投資增速保持平穩、房地產投資和新開工面積韌性較強的支撐，水泥需求量穩中向好，水泥產量同比保持良好增長水平。全年全國累計水泥產量23.3億噸，同比增長6.1%，為水泥出現峰值期以來首次實現較快增長；全國熟料產量創歷史新高，總量達到15.23億噸，同比增長6.77%；水泥行業利潤再創佳績，全國累計水泥主營業務收入10,100億元，同比增長12.5%，利潤總額首次突破1,800億元，達1,867億元，同比增長約19.6%，行業效益再次邁上一個新的臺階。**(數據源：數字水泥網)**

公司業務回顧

2019年，本集團致力於細化內部基礎管理，以提升現有生產運營質量和可持續盈利能力。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水泥產能10,038萬噸，熟料產能5,107萬噸，商品混凝土產能1,930萬立方米。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水泥、熟料合計55,751,000噸，同比增加13.5%；銷售商品混凝土3,204,000立方米，同比增加11.2%。營業收入人民幣21,478,831,000元，同比增加20.2%；本年盈利人民幣3,028,382,000元，同比增加39.6%。

營業收入

下表載列報告期間按地區劃分的銷售分析：

區域	2019年		2018年		銷售金額 增減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銷售比重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銷售比重	
山東區域	14,482,799	67.4%	12,624,009	70.6%	14.7%
東北區域	3,866,740	18.0%	3,128,384	17.5%	23.6%
山西區域	2,451,225	11.4%	1,643,017	9.2%	49.2%
新疆區域	678,067	3.2%	477,408	2.7%	42.0%
合計	<u>21,478,831</u>	<u>100.0%</u>	<u>17,872,818</u>	<u>100.0%</u>	<u>20.2%</u>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為人民幣21,478,831,000元，較2018年人民幣17,872,818,000元增加人民幣3,606,013,000元或20.2%。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平均售價上升及銷量增加所致。

2019年度之收益貢獻方面，水泥及熟料銷售額佔90.6% (2018年：88.4%)，而預拌混凝土銷售額則佔7.4% (2018年：7.3%)。

下表顯示報告期間按產品劃分之銷售額分析：

產品	2019年		2018年		銷售金額 同比增減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銷售比重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銷售比重	
水泥	17,183,378	80.0%	13,111,390	73.4%	31.0%
熟料	2,267,395	10.6%	2,676,076	15.0%	(15.3%)
混凝土	1,579,402	7.4%	1,313,315	7.3%	20.3%
其他	448,656	2.0%	772,037	4.3%	(41.9%)
合計	<u>21,478,831</u>	<u>100%</u>	<u>17,872,818</u>	<u>100.0%</u>	<u>20.2%</u>

營業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燃料開支(包括煤炭及電力)、折舊及攤銷及其他經常性成本。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4,207,109,000元(2018年：人民幣11,949,347,000元)。銷售成本上升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及煤炭價格上漲所致。

2019年度之毛利為人民幣7,271,722,000元(2018年：人民幣5,923,471,000元)，毛利率為收益之33.9%(2018年：33.1%)。毛利增加，毛利率略升，主要由於水泥產品平均售價及原材料成本及煤炭成本上升的淨影響。

財務回顧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人民幣557,697,000元減少至人民幣490,437,000元，主要原因為債務重組產生的豁免利息支出較去年減少所致。

其他費用淨額

其他費用淨額由人民幣107,062,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71,604,000元，主要原因為本年度認列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損失人民幣60,714,000元所致。

銷售費用、管理費用及財務費用

銷售費用由人民幣528,04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672,945,000元，同比增加27.4%，主要原因為本年度銷量增加，相關運輸費及銷售服務費增加所致。

管理費用由人民幣1,337,313,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500,670,000元，同比增加12.2%，主要是由於工資上漲且本年度業績增加提列之獎金費用增加，及支付與訴訟相關之罰款及逾期利息等因素所致。

財務費用由人民幣778,32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509,770,000元，同比減少34.5%，下降主要由於債務協商及加速還款後，利息費用較去年減少所致。

稅項

所得稅費用由人民幣878,140,000元上升至人民幣1,197,606,000元，同比增加36.4%，主要是本年度獲利大幅提升所致。

本年利潤

本集團本年利潤淨額為人民幣3,028,382,000元，較2018年之人民幣2,168,847,000元增加人民幣859,535,000元。利潤淨額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銷量增長及水泥產品平均售價上漲所致。

財務資源及流動性

本集團因近幾年獲利表現持續提升，且陸續償還借款，財務結構持續改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金額約人民幣4,964,594,000元，已較2018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金額約人民幣7,370,128,000元縮小；於2019年12月31日計息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其他借款、長期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總額為人民幣6,160,204,000元，其中人民幣3,911,329,000元將在報告期結束12個月內到期。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現金流動性、營運表現及可供融資的資源，相信以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搭配適當的融資活動將可支應營運所需之資金需求及償還尚未償還的計息借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資產總值增加約2.9%至約人民幣26,827,805,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26,072,713,000元)，而總權益則增加約31.4%至約人民幣12,600,439,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9,586,336,000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364,054,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1,303,943,000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淨資本負債比率約為27.6%(2018年：42.6%)，乃分別根據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淨負債及總股權計算。負債比率降低，主要是本年度持續償還借款及獲利致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	2018年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4,166,604	2,180,47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566,799)	(849,094)
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554,185)	(348,5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變動	45,620	982,855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等價物餘額	1,303,943	307,99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4,491	13,093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等價物餘額	<u>1,364,054</u>	<u>1,303,943</u>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166,604,000元，同比上升人民幣1,986,126,000元，主要為本年利潤增長，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66,799,000元，同比上升人民幣717,705,000元，主要為本年度固定資產增添及設備升級相關的資本開支增加，及支付股權款重新取得對興吳水泥及山水重工之控制權所致。

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54,185,000元，同比上升人民幣2,205,656,000元，主要為發行可換股債券，致去年度現金流出淨額大大減少。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1,136,881,000元，主要用於水泥、熟料生產線的投資支出。

於2019年12月31日，已訂立廠房建設合同及設備購買合同在賬目內未提撥，但應履行的資本承諾為：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授權及已訂約		
—廠房和設備	324,888	321,051
已授權但未訂約		
—廠房和設備	334,698	79,660
合計	<u>659,586</u>	<u>400,711</u>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資產抵押詳情，載於附註13。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或有負債詳情，載於附註17。

人力資源

於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在職員工共有18,598人。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中國僱員提供退休保險、醫療、失業保險及房屋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支付酬金，並適時檢討員工的薪酬政策。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除於2019年3月重新取得對興吳水泥有限公司之控制權及於2019年9月取得對山水重工有限公司55%之股權，對該公司重新取得控制權外，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收受事項。

外匯風險管理

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之銷售額及採購額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以對沖任何外匯風險。

2020年展望

2020年是中國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和「十三五」規劃的收官之年。對於形勢，從國內看，中國正處在轉變發展方式、優化經濟結構、轉換增長動力的攻關期，結構性、週期性問題相互交織經濟下行壓力加大，但經濟穩中向好、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沒有改變。在經濟平穩增長的主基調下，整體預判水泥行業將繼續保持穩定發展態勢。

從行業層面看：雖然水泥行業產能過剩的問題依然突出，節能減排、礦山綜合整治等環保政策常態化也一定程度上提高了企業運營成本，但當前實施錯峰生產推動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已成為行業共識，水泥企業經營目標更加理性、市場自律基礎也逐步鞏固，這都將有利於2020年水泥行業持續平穩運行。

從需求層面看：COVID-19(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疫情爆發期正處於北方市場傳統淡季，熟料企業正在實施錯峰生產，雖然會對三月份之後的市場啟動有延緩影響，但從全年看，水泥需求會延後釋放，對整體需求影響不大，基建和房地產仍將對水泥需求起到較強的支撐和拉動作用。預計全年需求仍將維持在23億噸以上的水準。

1. 基建方面，中國政府提前下達地方政府專項債額度，降低部分基礎設施專案最低資本金比例，加快補短板專案建設，推動重大專案開工建設，作為穩增長的重要抓手，基建投資增速有望出現回升。於COVID-19結束後，各地都會通過加快基建投資來提振經濟，目前全國31個省份公佈的基建投資額度已超過40萬億元。

2. 房地產方面，中國政府明確不將房地產作為短期刺激經濟的手段，房地產調控以「穩」為主，房地產投資增速或將出現回落，但仍將保持較強的韌性。

供給方面：環保及新增產能管控政策的實施有利於行業加強供給端調控，國外進口水泥熟料會對區域市場供給產生一定影響。

1. 2020年是打贏藍天保衛戰三年行動計劃的最後一年，大氣污染環境治理不會放鬆，地方管控措施會更加嚴格，加上道路運輸超載治理趨緊，有助於加強水泥行業供給端的調控。
2. 產能置換提速，新增投入放緩。隨著國家對新增生產線的要求更為嚴格，未來幾年產能置換仍將作為主流，除西南、華南部分地區產能增加趨勢仍在，多數區域產能趨於平穩，西北東北部分落後產能加速淘汰和置換。2019年新增產能3,400萬噸，淘汰產能1,800萬噸，淨增加1,600萬噸產能。預計2020年全國熟料總產能增速總體放緩，預計在1,000萬噸左右。
3. 水泥熟料進口保持增長態勢。中國進口水泥和熟料量持續增加，東南亞國家產能過剩情況未有暖解，國內外水泥熟料價差較大，預計2020年熟料進口量仍會呈上升趨勢。

從價格和效益來看：2019年底全國水泥價格理性回歸，隨著全國水泥行情逐步趨於平緩、行業競爭格局日漸穩定，預計2020年全行業將延續2019年的態勢，水泥價格有望呈現高位平穩波動，效益保持在較高水準。

本集團著眼長遠、科學謀劃，以戰略為統領集中精力做強做優主業，加快調結構、補短板，「三大戰略」紮實推進。踐行「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理念，實施資源儲備戰略。以專案建設推動上下游合作，實施產業鏈延伸戰略。堅持以人為本用人理念，實施人才發展戰略。

展望2020年，我們充滿期待，打造百年企業是全體員工的共同心願，面對當前水泥行業的形勢，高品質發展是一場關係企業發展全域的深刻變革。本公司將在全體員工的努力下，不斷提升營運質量，推動經營發展再上新臺階。打造行業一流企業，履行社會責任，以優異的業績回報股東、員工和社會。

近期情況

本公司於2019年6月4日收到於2019年5月27日在開曼群島大法院(「開曼法院」)金融服務法庭發出之傳訊令狀(「令狀」)。

令狀乃由天瑞發出，以尋求(i)判定撤銷本公司發行的若干可換股債券(於2018年8月8日及2018年9月3日或前後發行)，於2018年10月30日進行的有關債券的後續轉換及／或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進行的本公司股份配發；及／或(ii)宣告撤銷有關債券的發行及後續轉換。

本公司認為所尋求的判令及／或宣告並無合理依據。本公司將針對令狀及天瑞的申索進行積極抗辯。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5日的公告。

於2019年8月12日，本公司向開曼法院遞交申請，其中包括，(i)撤銷這一聆訊，及／或(ii)維持這一聆訊直至香港高等法院在HCA 548/2019及HCA 2880/2015的庭審中作出判決。該申請已於2019年11月26日至28日在開曼法院聆訊，尚待判決。

末期股息

因考慮到正於開曼群島進行中的清盤呈請及本公司將須於該呈請仍未解決期間需要向大法院作出申請以獲得認可令認可派發股息的情況，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鑒於申請認可令涉及的時間及不確定性，董事會於本年並不擬派任何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已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為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加強問責提供基礎框架。

本公司已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於報告期內，除下列另有列明外，本公司董事會並無獲悉任何資料顯示，存在未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主席與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本公司並無委任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職責由主席常張利先生承擔。在容許由同一人兼任該兩項職務時，本公司考慮到此兩個職位均要求對本集團業務有透徹了解及擁有豐富經驗之人士才可擔任，要物色同時具備所需知識、經驗及領導才能之人選殊不容易，而倘由不合資格人士擔任其中任何一個職位，則本集團表現可能受到拖累。且董事會亦相信，透過本公司由經驗豐富之人才(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能確保該安排不會損害職權及授權兩者間之平衡。

重選董事

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均須在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根據公司章程，擔任主席職務的董事不受退任條文限制。本公司於2019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條文作出修訂建議，並已作為特別決議案正式獲通過。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標準守則。經向所有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報告期間遵守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業績初步公告

審核委員會已與現任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公告。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認同，本初步公告所載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相同。大華馬施雲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大華馬施雲並無就本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乃獨立核數師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的摘要。

保留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100頁至第257頁所載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除對本報告「保留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事項關於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比較資料的相應數據產生的潛在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且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保留意見的基礎

(a) 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比較資料

如我們於2019年3月20日就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編製的核數師報告所詳述，由於我們可獲得的與下文第(i)至(ii)項所述事項有關的證據存在眾多限制，我們表示對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發表保留意見。

(i)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減值測試之審計範圍受限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b)所披露，齊魯置業有限公司(「齊魯置業」)是山東山水於2015年7月至9月期間新投資的聯營公司。由於貴集團無法獲取該次交易的股權轉讓協定或任何關於齊魯置業的財務資料或賬簿及記錄，於2015年12月31日，貴集團對齊魯置業投資賬面價值約人民幣146,878,000元全額計提了資產減值準備。

如附註19(c)所披露，貴集團於2015年向兩家供應商出售山東山水重工有限公司(「山水重工」)55%的股份，處置交易完成後，山東山水在山水重工的剩餘權益為44.99%，貴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將山水重工列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由於貴集團無法獲取任何該聯營公司會計賬簿或賬目記錄，貴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已對山水重工投資約人民幣79,331,000元全額計提減值準備。

如附註19(b)及19(c)所披露，貴集團已於2018年12月31日獲取齊魯置業及山水重工的財務資料及賬簿和賬冊記錄。根據管理層經參考齊魯置業及山水重工於2018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作出的評估，於2018年12月31日齊魯置業及山水重工的可收回金額被評估為零。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對齊魯置業及山水重工投資的減值損失準備並無撥回。然而，由於我們並無獲提供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令我們信納於2017年12月31日於齊魯置業及山水重工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及賬面值不存在重大失實陳述，故我們無法信納減值損失或減值損失撥回(如有)是否應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確認，及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相關組成部分及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披露不存在重大失實陳述。

(ii) 對濟南市長清區山水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山水小貸」)及興吳水泥有限公司(「興吳水泥」)投資減值測試之審計範圍受限

於2015年12月31日，山水小貸及興吳水泥貴集團附屬公司。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中所披露，貴公司董事會在當時既未能獲得該兩家公司任何會計賬簿或記錄，亦沒有能力參與該等公司的相關活動並影響該等公司之回報。因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貴集團將於各公司的投資重分類至可供出售投資並於往年對其全額計提減值準備。

如附註18所披露，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可獲取山水小貸及興吳水泥的財務資料及賬簿和賬冊記錄。根據管理層的評估，於2018年12月31日山水小貸及興吳水泥的公允價值被評估為零。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山水小貸及興吳水泥的投資的公允價值未變動。然而，由於我們並無獲提供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令我們信納於2017年12月31日於山水小貸及興吳水泥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及賬面值以及於2018年1月1日過渡至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彼等的公允價值不存在重大失實陳述，故我們無法信納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及減值損失(如有)是否應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確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確認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及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相關組成部分及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披露不存在重大失實陳述。

對上述(i)及(ii)所述事項作出任何屬必要的調整，均可能對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產生重大影響，進而可能影響上述報表內本年度數據與過往年度相應數據的比較情況。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並出具核數師報告。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且已按照該等規定及守則完全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所取得的審計證據屬充分適當，可為我們發表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5月28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知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dsunnysy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了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由2020年5月25日(星期一)起至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之過戶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不得遲於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1712-1716號舖。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全體董事，向始終大力支持我們的債權人、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致以誠摯的謝意，同時由衷感謝全體員工的盡忠職守與辛勤工作。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常張利

香港，2020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常張利先生及吳玲綾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銘政先生、李建偉先生以及許祐淵先生。